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合什 1 井（现固探 1 井）钻井工程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22 年 4 月 30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召开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合什 1 井（现固探 1 井）钻井工程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及 3 位验收专家（参会人员名单见附件 1）。验收组现场核查了工程建设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验收调查单位对该工程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查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皮西那乡西南 11.5km，650 县道东南 2.4km 处。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钻前工程：井场道路、钻井平台、放喷池、应急池、垃圾收集箱、生活污水池等；钻井工程：钻井、测试及完井处理、供电工程、供热工程、供水工程、办公及生活等配套设施。

合什 1 井（现固探 1 井），井型为直井，原设计井深 7700m，实际完钻井深 6707m，目的层为新近系安居安组 X5-X8 段。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2018 年 6 月，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合什 1 井钻井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6 月 22 日，和田地区环境保护局以“和地环建函〔2018〕70 号”文对该项目予以批复。该井于 2018 年 11 月 3 日开钻，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钻井完井，于 2019 年 10 月 5 日试油完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5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98 万元，占总

投资的 1.29%。

####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钻井工程建设内容及试油工程内容。

#### （五）变动情况

本工程无重大变动。

###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本工程临时占地面积共 37000m<sup>2</sup>，其中井场临时占地为 33400m<sup>2</sup>。钻井工程结束后，井场内钻井设施均进行拆除清理，临时占地进行平整恢复。

#### （二）废气

施工期制定各项环保制度，合理规划工程占地，并采取洒水降尘、车辆遮盖等措施，防治扬尘污染。测试期间放喷废气通过燃烧后进行排放。

#### （三）废水

钻井废水经井场“泥浆不落地系统”产生，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生活污水池自然蒸发。试油期间不需要压裂工序，不产生压裂废水。

#### （四）噪声

本工程钻机采用基础减震措施，泥浆泵加衬弹性垫料和安装消声装置等；运输设备等车辆沿固定路线行驶，减少鸣笛；合理布置施工现场，避免在同一地点集中安排施工机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五）固体废物

膨润土泥浆钻井岩屑存放在岩屑池，干化后就地填埋或用于修路、填坑、铺垫井场；磺化泥浆岩屑采用随钻不落地回收系统收集后，拉运至塔西南油田钻试修废弃物环保处理站进行妥善处理；生活垃圾、工业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运至地方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废油及

含油废物采用专用容器盛装，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六）风险防范措施**

本工程风险防范措施主要为防止井喷的各项措施，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通过（1）安装井控设施、防喷培训、钻井液储备等，按钻井行业规范和设计要求完成；（2）合理有效组织各机构部门进行应急、抢险、救援、疏散及控制措施、应急监测；确定范围及路线，发生事故时能及时安全撤离；（3）定期进行应急演练的培训，提高事故应急能力。

塔西南勘探开发公司泽普油气开发部柯克亚凝析油气田编制完成《塔西南勘探开发公司泽普油气开发部柯克亚凝析油气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19 年 7 月 4 日，由喀什地区环境保护局以 653126-2019018 备案完成。

## **三、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一）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合什 1 井（现固探 1 井）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 **（二）噪声**

合什 1 井（现固探 1 井）昼间、夜间的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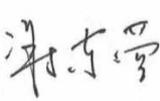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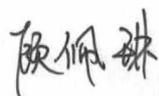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合什 1 井（现固探 1 井）周边土壤监测值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筛选值。

## 五、验收结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合什1井钻井工程建设项目履行了“三同时”环保制度，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建设，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成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2年5月7日

附件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富源 5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建设项目、满深 7 井钻井工程(勘探井)、中古 80 井钻井工程(勘探井)、甫沙 4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建设项目、群古 2 井钻井工程建设项目、英沙 1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建设项目、合什 1 井钻井工程建设项目、柯东 5 井钻井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评审会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位/职务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签名
1						
2	马进	塔里木油田勘探事业部	工程师	652901148803281112	15199426572	马进
3	张华	新疆生态环境产业协会	主任	650108197903250011	1399888252	张华
4	谢东雪	生态环境厅(退休)	高工	650102197603044573	13999027099	谢东雪
5	董忠忠	新疆生态环境产业协会	主任	650102197208290226	13999855115	董忠忠
6	杨坤	新疆水清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62426199402250414	18749746885	杨坤
7	伏学利	新疆水清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620522199305283518	13209010330	伏学利
8	顾佩琳	新疆水清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650106199707151626	15999109040	顾佩琳
9						
10						
11						
12						